证券代码：301428　　证券简称：世纪恒通　　公告编号：2024-013

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98,666,667 股，扣除公司目前回购专户的股份数 0 股（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后共 98,666,66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世纪恒通	股票代码	30142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任先勤	胡亚男	
办公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关村贵阳科技园核心区南园科教街 188 号	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关村贵阳科技园核心区南园科教街 188 号	
传真	0851-86815065	0851-86815065	
电话	0851-86815065	0851-86815065	
电子信箱	sjhtzqb@sjht.com	sjhtzqb@sjht.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一家专业的信息技术服务商，通过自主开发技术平台及搭建服务网络，为金融机构、电信运营商、互联网公司、高速集团等拥有众多个人用户的大型企业客户提供用户增值和拓展服务。公司通过为众多中小商户数字化赋能，连接服务商户（小 B）与集团客户（大 B）、供应商，链接行业需求与供给，打造数字桥梁，系数字时代的连接者。随着业务的发展，公司已逐步形成了以车主信息服务、生活信息服务以及商务流程服务为支撑的三大服务体系。

（一）车主信息服务

公司为保险及银行等金融机构、电信运营商、高速集团等大型企业客户提供整合后的车主信息服务资源，客户的车主用户可通过微信平台、小程序、APP、H5 页面等享有车主信息服务，包括洗车及汽车美容、保养、安全检测、年检代办、代驾、停车等各项专享优惠及便捷服务。车主信息服务帮助大型企业客户实现对车主用户的增值服务，通过线上线下服务的无缝对接，提升其用户活跃度、满意度和粘度。

公司根据大型企业客户服务车主用户的需要，开发车主服务解决方案。公司通过整合全国线下 2.6 万余家汽车服务商户（如汽车美容店、停车场、汽车代驾、汽车年检代办等），与其约定标准化的服务内容、价格，并通过调用标准化接口（如 APP、微信小程序、微信公众号等），将其录入公司自建的车后服务管理模块。公司的车后服务管理模块通过对接数据层，对商户资源进行相应组合实现不同的业务应用，可直接向大型企业客户的用户管理体系接口输出，从而将车主服务资源导入到客户的服务体系当中。大型企业客户通过 APP、微信小程序、微信公众号、券码等方式将洗车、ETC 办理、代驾、年检代办等各项专享优惠及便捷服务添加到现有用户服务中，实现对车主用户的增值服务。

服务类别	产品与服务概述	代表性产品
车主信息服务	通过整合小 B 端（商户资源），公司为大 B 端（保险及银行等金融机构、电信运营商等大型企业客户）提供车后服务产品，主要包括门店类服务（洗车、保养、代办年检等）及出行类服务（代驾、ETC 办理、停车等），用于向其 C 端用户（车主）提供全方位的综合服务，打造“互联网”+ 车主服务一体化平台，最终形成共赢的商业模式。	为中国平安“平安好车主”车后服务提供支撑（以技术中台的形式对接客户“平安好车主”系统）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构筑了遍布全国的车主信息服务网络，成功与保险公司、银行、运营商、腾讯、多省市高速集团等知名企业建立车主服务相关的长期合作关系。公司通过技术和服务赋能整合小 B 端（商户资源），为大 B 端（大型企业客户）提供车主信息服务产品，C 端（车主用户）受益，基于 B2B2C 的商业模式，公司连接了保险公司、互联网公司、银行、高速集团与线下 2.6 万余家汽车服务商户资源，在全国多个省市自治区设立了 37 家分、子公司，为全国车主用户提供集洗车、ETC 办理、代驾、年检代办等为一体的线上线下服务体系，成为车主信息服务生态中不可或缺的一环。

（二）生活信息服务

公司整合各类线上线下的商户及内容资源，将其接入到电信运营商、保险及银行等金融机构等大型企业客户的系统平台，并通过短彩信、网页、APP、二维码等方式，以电子优惠券、积分兑换、或资讯等形式向大型企业客户输出相关生活信息服务及产品信息。大型企业客户通过将增值权益产品添加到现有业务中，来提高其用户活跃度、满意度和粘度。

服务类别	产品与服务概述	代表性产品
生活信息服务	公司整合美食、商超、视频、音乐、音频、电商、出行、健身、快递等线上线下与生活相关的内容与服务资源，并通过短彩信、网页、APP、二维码、微信小程序等方式，以电子优惠券、积分兑换商品或服务、或资讯的形式、输出相关产品信息并对接大型企业客户的系统平台，帮助大型企业客户提升自身用户的客户满意度及粘性。	为中国移动“12580 惠生活”产品提供支撑（以技术中台的形式对接客户“12580 惠生活”系统）

通过生活信息服务，公司帮助大型企业客户提升了目身核心业务的附加价值，丰富了业务类型，扩展了和用户互动和交流的场景；在用户获得丰富的资讯信息及其他服务的同时，也提升了用户对大型企业客户的整体评价和粘性。主要的产品为电子优惠券。

电子优惠券服务主要是与中国移动合作的 12580 惠生活业务，其运营平台即为中国移动的“12580 惠生活”平台，其运营渠道包括网页和微信小程序两种，用户通过该平台订购电子优惠券业务。公司本身并不销售电子优惠券，而是为电信运营商的电子优惠券套餐提供部分内容，即商家折扣洽谈及部分优惠券提供。公司根据电信运营商、保险及银行等金融机构等大型企业客户的需求，制定相应的解决方案，向其输出各类增值权益产品，并提供技术支撑、数据统计、运营活动建议、风险控制等服务。公司通过向自建系统上导入增值服务对应的基础信息资源，并对已导入的资源进行整合、优化和统一管理，建立了资源种类齐全、运转科学有序的生活信息服务产品仓库。大型企业客户通过将增值权益产品添加到现有业务中，来提高其用户活跃度、满意度和粘度。

除电子优惠券业务外，公司还针对客户的需求向其提供积分兑换、资讯互娱等生活信息服务。

（三）商务流程服务

公司基于长期积累的运营管理能力和信息技术能力，为大型企业客户提供用户服务和业务终端落地等方面的商务流程服务，具体包括信息审核、营销推广、在线客服、技术支撑服务等。公司提供的商务流程服务，能够帮助大型企业客户以较低的成本实施专业化的业务流程服务，减少其建设相应服务能力的初始投资，有效地改善客户和用户、业务终端的联系，提高业务开拓和管理的效率。

服务类别		产品与服务概述	代表性产品
商务流程服务	信息审核	为腾讯提供微信公众号、视频号等信息审核服务，以确保企业、机关、事业单位、个体工商户公众账号信息的真实性、安全性。	微信公众号、视频号信息审核
	营销推广、在线客服	为电信运营商和高速集团等提供信息查询、业务咨询、投诉处理、顾客回访、满意度调查等商务流程服务。	中国移动、贵州高速等在线客服业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824,307,724.68	1,214,325,354.00	1,214,360,847.19	50.23%	989,682,707.08	989,745,407.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37,390,365.34	592,755,987.97	592,727,120.57	108.76%	514,708,349.75	514,503,185.40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067,806,259.67	915,011,305.48	915,011,305.48	16.70%	898,731,137.56	898,731,137.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982,019.59	78,047,638.22	78,223,935.17	3.53%	71,487,416.42	71,282,252.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991,539.62	57,074,020.57	57,250,317.52	17.02%	57,420,499.17	57,215,334.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705,219.91	97,835,198.44	97,835,198.44	−274.48%	−174,100,611.67	−174,100,611.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2	1.05	1.06	−13.21%	0.97	0.9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2	1.05	1.06	−13.21%	0.97	0.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2%	14.10%	14.12%	−5.70%	14.93%	14.89%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因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涉及会计科目：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所得税费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47,743,259.44	257,479,644.75	260,197,526.42	302,385,829.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778,100.82	24,243,101.80	17,295,619.43	21,665,197.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409,915.72	19,387,444.22	12,042,550.49	24,151,629.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097,263.13	−54,686,587.58	891,936.64	30,186,694.1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14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1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兴海	境内自然人	35.00%	34,530,000	34,530,000		不适用	0		
北京君盛泰石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48%	6,390,000	6,390,000		不适用	0		
深圳市熔岩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3%	4,176,000	4,176,000		质押	2,800,000		
石光	境内自然人	4.05%	4,000,000	4,000,000		不适用	0		
邹钰晴	境内自然人	2.36%	2,328,000	2,328,000		不适用	0		
新余高新区银悦长信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6%	2,130,000	2,130,000		不适用	0		
深圳市融创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融创协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03%	2,000,000	2,000,000		不适用	0		
杨兴荣	境内自然人	1.73%	1,710,000	1,710,000		不适用	0		
深圳市熔岩稳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5%	1,531,100	1,531,100		不适用	0		
达孜熔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平潭熔岩新浪潮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54%	1,520,900	1,520,9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杨兴海与股东杨兴荣系兄弟关系；2.机构股东深圳市熔岩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熔岩稳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平潭熔岩新浪潮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一致行动人；3.除上述情况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前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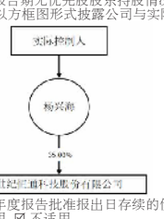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3 年 6 月 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结合公司目前经营情况以及财务状况，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含）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3 年 7 月 24 日，公司已分期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存款账户。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2023 年 6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股票已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在深圳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466.6667 万股，前述股份上市后，公司总股本由 7,400 万股增加至 9,866.6667 万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7,400 万元增加至为 9,866.6667 万元，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另，公司拟增加经营范围：食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前述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经营范围变更的工商登记及章程备案事项。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3、2023 年 6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首发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同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4、2023 年 6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需求和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超募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结合公司发展需求及财务情况，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6,8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首发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5、2023 年 8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5,026.83 万元及已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028.13 万元（不含税金额），共计人民币 16,054.96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对此事项无异议并出具了核查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3]8639 号《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6、2023 年 9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建设贵阳世纪恒通信息产业中心项目的议案》。公司一直非常重视研发投入和创新，致力于打造为领先的信息技术服务商，贵阳世纪恒通信息产业中心工程项目落地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技术的创新，制定全面的专利申请、保护和管理策略，招聘具有丰富经验和优秀技能的科研人员，组建高效的研发团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建设贵阳世纪恒通信息产业中心项目的公告》。

7、2023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物业的议案》。公司拟使用本次购置物业建设深圳运营总部综合办公等区域，进一步整合资源，扩大办公空间，吸纳更多高水平高层次人才，从而支持大客户营销业务发展，更好地服务于平安，腾讯等大客户，同时增强与公司贵阳管理总部的协同效应，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为满足长远发展目标，持续增强市场开拓能力、扩大业务规模，解决公司业务和团队扩张带来的办公场地不足的情况。综合考虑，公司认为本次购置物业不仅能解决深圳运营总部短期办公场地紧张的需求，更符合公司双总部长期业务布局的战略部署。本次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购买物业的公告》。

8、2023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的议案》。本次募集资金实际到账时间为 2023 年 5 月，而项目原定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为 2023 年 9 月，募集资金到账以来，公司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但由于募集资金实际到账时间与项目原定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间隔较短，同时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受多方面因素影响，导致项目未能在计划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目前募投项目的建设工作仍在有序推进中。根据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实际建设情况以及外部市场环境发展预期，为了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基于审慎性原则，公司决定对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公司将及时跟进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积极协调各项资源配置，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从而有序推进募投项目后续的顺利实施。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的公告》。

9、2023 年 11 月 15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份数量为 1,271,568 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1.29%，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该部分限售股将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更多信息请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证券代码：301428　　证券简称：世纪恒通　　公告编号：2024-014

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上午 10 点在贵阳市白云区科教街 188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线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给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会议由董事长杨兴海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http://www.jjckb.cn）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3 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体现了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的工作情况，同意通过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http://www.jjckb.cn）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及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http://www.jjckb.cn）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年度报告》。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经营现状，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http://www.jjckb.cn）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5、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相关内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等相关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丰富经验和执业素质，承办公司审计业务以来，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http://www.jjckb.cn）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7、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杨兴海先生拟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8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含公司已存续授信额度 137,000 万元（含本数））无偿提供累计不超过 15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解决了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需要担保的问题，支持了公司的发展，且公司免于支付担保费用，体现了公司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层对公司发展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http://www.jjckb.cn）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8、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保障了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编制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9、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事项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http://www.jjckb.cn）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薪酬、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10、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及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3 日

证券代码：301428　　证券简称：世纪恒通　　公告编号：2024-017

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3 年度实现母公司净利润及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54,546,412.22 元和 80,982,019.59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报表及合并报表中的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分别为 246,489,974.27 元和 431,564,823.48 元。根据利润分配应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及合并财务报表的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公司 2023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46,489,974.27 元。

本着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为了保障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利益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现有总股本 98,666,667 股，扣除公司目前回购专户的股份数 0 股（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后共 98,666,667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2960.0000 万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总股本因股份回购等原因而发生变动的，公司拟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发表如下意见：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同意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能力、财务状况、未来发展前景等因素，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其他说明

1、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3 日

证券代码：301428　　证券简称：世纪恒通　　公告编号：2024-011

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为真实反应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 2023 年末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项资产减值的可能性、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经分析，公司需对上述可能发生减值的信用及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金额

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主要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存货，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 目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元）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7,834.7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455,331.7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88,236.90
其他流动资产坏账损失	−7,288,738.86
存货跌价损失	−2,170,388.23
合 计	−10,598,387.21

二、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一）信用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及方法

1、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主要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

2、本次信用减值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公司按照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低风险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最近一年主体信用等级 A 以上且评级展望不为负面的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非低风险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最近一年主体信用等级 A 以下银